

关于新设立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 审核名单的公示

为贯彻落实国家“双减”政策，强化对校外艺术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，确保培训机构依法依规开办，根据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《福建省文化艺术类校外培训机构准入指导意见（试行）》的通知（闽文旅规文〔2022〕7号）文件精神，按照审批流程，向社会进行公示。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机构名称：福建省德化八壹三艺术培训有限公司

举办者：许文涛、林华铠

场所地址：福建省泉州市德化县龙浔镇瓷都大道93号301室

培训对象：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學生、高中生

培训类别：美术

法定代表人、行政负责人情况				
类别	姓名	性别	户籍或国籍	备注
法定代表人	许文涛	男	中国	
行政负责人	林华铠	男	中国	

公示期间欢迎广大群众提出监督意见，任何单位和个人有异议的，可通过来电、来信、来访等方式反映。反映情况和问题必须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。

公示日期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10 日

接待股室：行政审批审批股

联系电话：0595-23523257

通讯地址：泉州市德化县浔中镇浔北路10号文教楼11楼

公示机关：德化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

2024年4月1日

